

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文件

江海民〔2021〕67号

关于同意江门市江海区外海有源公益互助会 住所变更的批复

江门市江海区外海有源公益互助会：

报来申请住所变更登记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你会住所由江门市外海街道麻一工业区路边钢棚铺位A栋北边计A8铺位变更为江门市江海区外海中华大道海苑大厦109号首层商铺（自编103）。请按有关规定履行社会团体法人的民事权利和义务。

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

2021年7月1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办事处。

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1日印发
